

云南省昆明空港经济区国土资源局 2021 年 违法用地集中整治攻坚行动及农村乱占 耕地建房问题整治专项资金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名称：云南省昆明空港经济区财政局（章）



评价机构名称：云南云岭天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章）



项目评价起止时间：2022年4月至2022年8月

评价报告出具时间：2022年10月

目 录

摘要	I
一、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 预算批复及资金使用情况	2
(三) 实施内容	2
(四) 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3
(五) 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3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4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4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和评价抽样	4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8
三、绩效评价结论	9
(一) 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9
(二)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9
四、绩效评价情况分析	11
(一) 决策情况分析	11
(二) 过程情况分析	12
(三) 产出情况分析	14
(四) 效益情况分析	15
五、存在的困难、问题及原因分析	16
(一) 未制定项目管理制度及后续管理制度	16
(二) 公众政策知晓度低	16
(三) 绩效目标不完善	16
六、建议	17
(一) 加强项目后期运营维护、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	17
(二) 加强政策宣传力度	18

(三) 加强绩效目标基础管理工作	18
七、其它需说明的情况	18

摘要

一、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云南省违法建筑处置规定》等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规定以及《昆明市批而未供闲置土地违法用地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清理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昆明市深入开展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处置方案><昆明市违法用地整治工作方案><昆明市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摸排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工作要求，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耕地保护和“增减挂钩”联合惩戒机制有关要求，加强依法管地用地，加大各类违法用地整治工作力度，保障空港经济区社会可持续发展，按照“遏制增量、消化存量，完善制度、确保长效”的总体要求，有管委会统筹，各社区负责，对辖区各类违法用地全面进行梳理排查，依法依规处置，分类分宗整改。通过较短时间的集中攻坚，消除各类违法用地违法状态，促进土地管理规范化，保障用地治理高效化，推进耕地保护常态化。

二、绩效评价结论

2021年违法用地集中整治攻坚行动及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87.74分，评价等级为“良”。经评价，2021年违法用地集中整治攻坚行动及农村乱

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专项资金项目完成了 84 个图斑的调查、核实、处置、立案查处 55 宗违法用地查处、8 个违法用地测绘、2021 年第一、第二季度卫片工作图制作工作，各项成果完成质量较好。通过项目的实施，有效提高了违法违规整治力度，遏制了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情况，改善了人居环境，社会公众满意度为 100%。但在实地评价中也发现空港国土局未制定该项目的项目管理及后续维护管理制度、公众政策知晓度低，绩效目标不完善的问题。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未制定项目管理制度及后续管理制度

空港国土局依照《云南省昆明空港经济区违法用地攻坚整治行动实施方案》（云空港办通〔2020〕138 号）执行，但未制定该项目管理制度。二是暂未建立“违法用地集中整治攻坚行动及农村乱占耕地建房”后续管理维护机制。

（二）公众政策知晓度低

向社会公众进行宣传，可进一步提高辖区群众对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专项整治有关政策措施的知晓率，争取广大群众的理解和支持。通过对社会公众进行访问并填写了调查问卷，了解其对该项目政策的知晓程度，实地共发放问卷 26 份，其中 18 份问卷对该政策了解，知晓率为 69.23%。

（三）绩效目标不完善

一是绩效目标不完整。根据项目申报书，2021年违法用地集中整治攻坚行动及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专项资金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为“完成存量450宗违法违规用地及200宗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集中整治工作，消除违法状态。”绩效目标不完整，项目预期产出和效益未全面体现。

二是绩效指标不完整。空港国土局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绩效指标，但存在绩效目标未细化、绩效指标不完整，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不完整，产出指标仅设置数量指标，未设置与该项目相关的质量、时效指标；效益指标中社会效益指标的指标名称过长，指标值与指标名称不匹配；满意度指标的度量单位与指标不匹配；数量指标中指标值任务数“400”与实际值“86”不符。

六、建议

（一）加强项目后期运营维护、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

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建议根据项目具体实施计划和内容，制定相关项目管理制度，针对项目进度管理，施工过程控制等方面的内容进行规范，加强项目建设管理。

建立健全项目管护制度。因后期维护质量能够对项目的整体质量水平进行直观的反映，所以在开展项目的过程中应该注意后期管理重要性，故建议各级高度重视项目后期管护，可成立专门的管护小组，探索建立2021年违法用地集中整治攻坚行动及农村乱占耕地建房后续管护长效机制，对项目直接实行

管理与维护，同时，建立跟踪问效制度，重视运行管理考核，并积极探索加强后期维护的措施，提高项目的使用年限。

（二）加强政策宣传力度

加大政策宣传活动力度，通过悬挂横幅、张贴宣传画册、出动宣传车、播放电子度，力求实效。在社区、人流量大的公共场所集中显示屏、向群众发放宣传资料等多种形式广泛宣传。进一步提高辖区群众对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专项整治有关政策措施的知晓率，争取广大群众的理解与支持。

（三）加强绩效目标基础管理工作

一是建立完善的绩效目标审核机制。每年预算申报前按照财政预算编制要求对制定的绩效目标进行审核，对于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及时修改、完善，并将绩效目标作为部门项目遴选排序、安排部门预算申报资金的重要依据。

二是提高绩效目标编制人员水平。对编制绩效目标的人员进行培训，明确编制绩效目标审核的要求，并提供绩效目标编制模板，加深编制人员对绩效目标的理解，掌握编制方法，规范填写绩效目标、绩效指标、指标值、度量单位、指标类型等，切实提高绩效目标编制水平。

云南省昆明空港经济区国土资源局 2021 年 违法用地集中整治攻坚行动及农村乱占 耕地建房问题整治专项资金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关于开展 2021 年空港经济区预算项目、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云空港财绩〔2022〕1 号）、《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云南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云财绩〔2020〕11 号）的要求，云南云岭天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接受云南省昆明空港经济区财政局委托，于 2022 年 4 月至 2022 年 8 月对云南省昆明空港经济区国土资源局（以下简称“空港国土局”）2021 年违法用地集中整治攻坚行动及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专项资金项目开展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云南省违法建筑处置规定》等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规定以及《昆明市批而未供闲置土地违法用地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清理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昆明市深入开展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处置方案><昆明市违法用地整治工作方案><昆明市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摸

排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工作要求，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耕地保护和“增减挂钩”联合惩戒机制有关要求，加强依法管地用地，加大各类违法用地整治工作力度，保障空港经济区社会可持续发展，按照“遏制增量、消化存量，完善制度、确保长效”的总体要求，由管委会统筹，各社区负责，对辖区各类违法用地全面进行梳理排查，依法依规处置，分类分宗整改。通过较短时间的集中攻坚，消除各类违法用地违法状态，促进土地管理规范化，保障用地治理高效化，推进耕地保护常态化。

（二）预算批复及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云南省昆明市空港经济区财政局关于 2021 年部门预算的批复》（云空港财预复〔2021〕1 号），批复预算 800 万元，实际到位 787.64 万元。截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2021 年违法用地集中整治攻坚行动及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专项资金项目使用资金为 787.64 万元，资金使用率为 100%。

（三）实施内容

2021 年违法用地集中整治攻坚行动及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专项资金项目的实施内容为：一是根据《云南省昆明空港经济区违法用地攻坚整治行动实施方案》（云空港办通〔2020〕138 号）、《空港经济区 2016 年度至 2018 年度土地卫片执法检查好 2016 年例行督察挂账问题查处整改攻坚工作方案》（云空港办通〔2019〕78 号），通知明确：根据上级下发各类违法用地问

题图斑，按拆除和完善良种方式进行整改。二是完成违法用地测绘。三是完成卫片工作图制作。

（四）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根据 2021 年违法用地集中整治攻坚行动及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专项资金项目申报表，其绩效目标为：完成存量 450 宗违法违规用地及 200 宗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集中整治工作，消除违法状态。由于设定的 2021 年绩效目标不完整，未能全面、完整的反映项目的预期产出和实施效果，根据项目实施内容、立项依据文件等，重新梳理完善的绩效目标如下：图斑核查完成情况、立案查处情况、违法用地测绘完成率、卫片工作图制作完成率，成果质量情况、结案率，违法用地测绘完成及时率、违法用地测绘完成及时率，通过项目的实施，违法违规整治力度提高情况、群众对政策知晓度、遏制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情况、改善人居环境，项目效益持续性及对整个项目的满意程度。

（五）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2021 年违法用地集中整治攻坚行动及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专项资金项目，为确保空港经济区违法用地攻坚整治整改工作顺利开展，决定成立云南省昆明空港经济区违法用地攻坚整治整改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统一协调各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如下：由空港经济区党工委副书记、管委会主任担任组长；空港经济区党工委副书记管光茂、空港经济区党工委委员、管委会

副主任金雄、张洁韬、赵亮、蒋稳先、高体兴，空港经济区党工委委员、纪工委书记李文龙担任副组长；空港经济区各部门，各派驻机构主要负责人，各社区书记、主任担任成员。领导小组办公室下设在国土分局，办公室主任由国土分局局长担任，主要负责组织、协调和保障违法用地整治整改全部事项。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的目的

通过对 2021 年违法用地集中整治攻坚行动及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专项资金项目资金管理以及使用情况、项目实施情况及成效等方面进行分析，发现项目管理过程中的缺陷和薄弱环节，同时总结提炼出经验做法，为政府和主管部门改进和完善 2021 年违法用地集中整治攻坚行动及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专项资金项目管理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

2. 绩效评价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空港国土局。

（2）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范围为 2021 年违法用地集中整治攻坚行动及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专项资金项目 787.64 万元。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

法、评价标准和评价抽样

1. 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的基本原则：

(1) 科学公正原则。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 统筹兼顾原则。职责明确，与单位自评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此次绩效评价工作。

(3) 激励约束原则。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 公开透明原则。绩效评价结果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指标体系设置 4 个一级指标：决策、过程、产出、效益；11 个二级指标：项目设立、绩效目标、资金投入、组织实施、资金管理、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指标、满意度；29 个三级指标，详见附件 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1) 绩效评价指标分值权重

一级指标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分值权重分别为：15%、20%、

35%、30%，二级、三级指标权重详见附件1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2）指标解释

根据《云南省省级财政支出预算绩效评价操作规程（试行）》（云财评审〔2016〕39号）要求，结合项目特点，设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4个一级指标。

“决策”指标由“项目设立、绩效目标、资金投入”3个二级指标构成，同时将3个二级指标细化为6个三级指标。考核项目申报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资金分配合理性。

“过程”指标由“组织实施、资金管理”2个二级指标构成，同时将2个二级指标细化为9个三级指标。主要考核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资金到位使用情况等。

“产出”指标由“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3个二级指标构成，同时将3个二级指标细化为8个三级指标。主要考核项目完成情况、项目完成的质量及完成时效情况。

“效益”指标由“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指标、满意度”3个二级指标构成，同时将3个二级指标细化为6个三级指标。主要考核项目实施后，违法违规整治力度提高情况、政策知晓度、遏制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情况、改善人居环境，项目效益持续性及对整个项目的满意程度。

3. 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采用因素分析法、比较法和公众评判法等评价方法对 2021 年违法用地集中整治攻坚行动及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专项资金项目进行绩效评价，系统、科学的反映评价项目综合绩效情况。

(1) 因素分析法。通过对影响 2021 年违法用地集中整治攻坚行动及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专项资金项目实施效益的因素进行分析，了解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的事前、事中和事后监控，是否存在由于项目控制措施不当，导致项目实施效益未达预期目标的情况，同时进一步提炼出政策实施的经验和做法以及下一步政策需要改进的方向。

(2) 比较法。通过对比分析项目实施前后的差异，了解项目实施的成效；对比分析项目申报情况与项目完成情况，评价项目是否按照计划完成，项目实施进度是否滞后；通过对比分析专项经费的具体使用方向和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评价资金使用是否合规等。

(3) 公众评判法。通过对受益群众开展问卷调查的方式，调查社会公众对 2021 年违法用地集中整治攻坚行动及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专项资金项目的实施情况和成效等。

4. 绩效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采用计划标准和行业标准。具体情况如下：

(1) 计划标准。对 2021 年违法用地集中整治攻坚行动及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专项资金项目完成情况、完成及时情况采用计划标准。

(2) 行业标准。对 2021 年违法用地集中整治攻坚行动及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专项资金项目完成质量情况采用行业标准。

5. 绩效评价抽样

2021 年违法用地集中整治攻坚行动及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专项资金项目，由空港国土局组织实施，本次项目资金全覆盖 787.64 万元。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实施方案阶段

2022 年 4 月 -5 月，根据空港国土局提供的相关资料，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调查问卷、工作底稿等，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调查问卷征求经发局的相关意见，根据反馈意见修改完善绩效评价指标和调查问卷。

2. 实地评价阶段

2022 年 6 月 -2022 年 7 月，根据确定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开展实地评价。

3. 报告阶段

2022 年 8 月，根据前期调研、现场评价及问卷调查取得的资

料，综合各类资料分析、调研情况等，按照确定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评分，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并征求相关方意见，根据相关方意见完善绩效评价报告，形成绩效评价报告终稿。

三、绩效评价结论

(一) 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2021年违法用地集中整治攻坚行动及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87.74分，评价等级为“良”。一级指标具体得分情况详见表1。

表1：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5	12.40	82.67%
过程	20	16.97	84.85%
产出	35	33.68	96.23%
效益	30	24.69	82.30%
合计	100	87.74	88.74%

经评价，2021年违法用地集中整治攻坚行动及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专项资金项目完成了84个图斑的调查、核实、处置、立案查处55宗违法用地、8个违法用地测绘、2021年第一、第二季度卫片工作图制作工作，各项成果完成质量较好。通过项目的实施，有效提高了违法违规整治力度，遏制了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情况，改善了人居环境，社会公众满意度为100%。但在实地评价中也发现空港国土局未制定该项目的项目管理及后续维护管理制度、公众政策知晓度低，绩效目标不完善的问题。

(二)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1年违法用地集中整治攻坚行动及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总体实现情况中等，14绩效指标中10个指标已完成预期目标，3个指标完成部分预期目标，1个指标未完成预期目标。具体情况详见表2。

表2：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表

绩效指标			指标值	指标实现情况	完成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图斑核查完成情况	100%	部分完成	96.67%
		立案查处情况	100%	完成	100%
		违法用地测绘完成率	100%	完成	100%
		卫片工作图制作完成率	100%	完成	100%
	质量指标	成果质量情况	100%	完成	100%
		结案率	100%	部分完成	76%
	时效指标	违法用地测绘完成及时率	100%	完成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违法用地测绘完成及时率	100%	完成	100%
		违法违规整治力度提高情况	90%	完成	100%
		政策知晓度	90%	部分完成	76.92%
		遏制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情况	90%	完成	92.31%
		改善人居环境	90%	完成	96.15%
	可持续影响	项目效益持续性	建立后续管理制度	未完成	未建立

绩效指标			指标值	指标实现情况	完成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满意度苏指标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完成	100%

四、绩效评价情况分析

(一) 决策情况分析

项目决策指标分值 15 分，评价得分 12.40 分，得分为 82.67%。主要从项目设立、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个方面反映专项资金前期决策的规范性。具体分析情况如下：

1. 项目设立规范性

根据《云南省昆明空港经济区管委会 2019 年第 15 次主任办公会议纪要》明确，由金雄通知牵头，国土分局负责，梳理整治整改攻坚行动工作情况。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2. 绩效目标

根据项目申报书，2021 年违法用地集中整治攻坚行动及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专项资金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为“完成存量 450 宗违法违规用地及 200 宗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集中整治工作，消除违法状态。”，设定的绩效目标不完整。空港国土局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绩效指标，但存在绩效目标未细化、绩效指标不完整，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不完整，产出指标仅设置数量指标，未设置与该项目相关的质量、时效指标；效益指标中

社会效益指标的指标名称过长，指标值与指标名称不匹配；满意度指标的度量单位与指标不匹配；数量指标中指标值任务数“400”与实际值“86”不符。

3. 资金投入

2021年违法用地集中整治攻坚行动及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专项资金项目预算批复金额为800万元，空港国土局实际支出金额787.64万元，根据实际实施内容情况实施。

（二）过程情况分析

项目过程指标分值20分，评价得分为16.97分，得分率为84.85%。主要从组织实施和资金管理两个层面反映专项资金执行过程的规范性。具体分析情况如下：

1. 财务管理

（1）资金管理情况

2021年违法用地集中整治攻坚行动及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专项资金项目预算资金为800万元，到位资金为787.64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截至2022年5月31日，2021年违法用地集中整治攻坚行动及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专项资金项目使用787.64万元，资金使用率为100%，资金主要用于支付图斑拆除费用、占地案耕地破坏鉴定技术服务费、违法用地测绘费、水聚源耕地恢复工程监理费及审计费等。

（2）资金管理制度及监控情况

2021年违法用地集中整治攻坚行动及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专项资金项目根据《云南省昆明空港经济区国土资源局机关财务管理细则》执行，细则明确：预算管理、日常性经费支出的审批程序和权限、专项经费支出的审批程序和管理、经费支出报销的有关要求、资产资产管理等，确保资金正常运转和资金安全，确保相关支出合规合法。

2. 组织管理

（1）项目管理制度及监控情况

空港国土局依照《云南省昆明空港经济区违法用地攻坚整治行动实施方案》（云空港办通〔2020〕138号）执行，但未制定该项目管理制度。

（2）监督检查

空港国土局委托云南众瑞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云南金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云南鹰卫护铁保安服务有限公司，协助开展空港经济区辖区内新增违法违规用的发现、制止、报告及处置；开展违法用地现场核查、核实、拍照举证、整理及表格填报；协助开展土地卫片违法用地法律文书下达及整治整改工作，每月及时进行监督检查工作。

（3）项目档案管

根据现场查看，空港国土局及和各申请单位均有指定专人

对项目相关资料进行收集、分类、整理、归档。采购方式符合国家、本市的相关要求，采购流程符合相关规定。

（4）绩效自评

项目相关负责人按照空港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空港经济区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云空港财绩〔2021〕1 号）开展了本项目的自评工作，及时提交了自评报告。

（三）产出情况分析

项目产出指标分值 35 分，评价得分 33.68 分，得分为 96.23%。主要从项目实施内容、质量、时效进行考核。具体情况如下：

一是对土地例行督察问题涉及 86 个图斑进行调查、核实、处置工作，已完成整改 84 宗，其中完成立案查处 58 宗，完成重新合法举证 9 宗，完成拆除 6 宗，已制作调查询问笔录并对现场测量 11 宗，剩余 2 宗未完成整改。未整改 2 宗属于大板桥园艺场特殊监教场所用地，已下发相关法律文书。

二是完成对空港辖区违法占用土地行为进行立案查处。对辖区内发现违法行为严格按照“六个该”依法进行处理，涉嫌犯罪的违法行为依法进行立案移送。目前，共立案查处 55 宗，其中涉嫌刑事犯罪移交公安机关 11 宗，已批准逮捕 17 人，行政处罚 44 宗，现已结案 38 宗，结案率 76%。

三是完成临空产业园道路、代汉江停车场、吴建辉停车场、

德天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志浩混凝土、杉松园弃土场地块一（一期）、杉松园弃土场地块二（一期）、胡德宝非法采矿的违法用地测绘工作，工作均按合同约定于 3 日内完成。

四是完成 2021 年第一、第二季度卫片工作图制作工作，工作均于合同签订后 10 日历天内完成。

五是已出具的成果，内容、结构形式、语言符合逻辑且真实，分析合情合理，结论有根有据，有明显的目的性、实用性，能够以真实准确的数据实事求是地反映情况，全面、辩证地分析问题，符合内容要求的具有针对性、科学性、逻辑性、数据准确性、内容真实性。

（四）效益情况分析

项目效益指标分值 30 分，评价得分 24.69 分，得分为 82.30%。主要通过查阅台账资料及问卷调查了解项目实施的成效和受益对象满意度，反映项目综合效益。具体分析情况如下：

一是空港国土局暂未建立“违法用地集中整治攻坚行动及农村乱占耕地建房”后续管理维护机制。

二是通过 2021 年违法用地集中整治攻坚行动及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项目的实施，大大提高了违法违规监管力度，群众对监管力度提升情况满意度为 88.46%，也有效遏制了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情况，群众对遏制情况满意度为 92.31%，从而改善了群众的居住环境，群众对人居环境改善情况满意度为

96.15%，通过宣传，社会公众对违法用地集中整治攻坚行动及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政策知晓度为 69.23%。

三是 2021 年违法用地集中整治攻坚行动及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专项资金项目旨在进一步“遏制增量、消化存量，完善制度、确保长效”，促进空港经济区经济平稳健康发展，故对社会公众进行访问并填写了调查问卷，了解其认为项目实施后对项目的整体情况的满意程度。实地共发放问卷 26 份，回收 26 份，回收率为 100.00%，满意度为 100%。

五、存在的困难、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未制定项目管理制度及后续管理制度

空港国土局依照《云南省昆明空港经济区违法用地攻坚整治行动实施方案》（云空港办通〔2020〕138 号）执行，但未制定该项目管理制度。二是暂未建立“违法用地集中整治攻坚行动及农村乱占耕地建房”后续管理维护机制。

（二）公众政策知晓度低

向社会公众进行宣传，可进一步提高辖区群众对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专项整治有关政策措施的知晓率，争取广大群众的理解和支持。通过对社会公众进行访问并填写了调查问卷，了解其对该项目政策的知晓程度，实地共发放问卷 26 份，其中 18 份问卷对该政策了解，知晓率为 69.23%。

（三）绩效目标不完善

一是绩效目标不完整。根据项目申报书，2021年违法用地集中整治攻坚行动及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专项资金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为“完成存量450宗违法违规用地及200宗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集中整治工作，消除违法状态。”绩效目标不完整，项目预期产出和效益未全面体现。

二是绩效指标不完整。空港国土局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绩效指标，但存在绩效目标未细化、绩效指标不完整，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不完整，产出指标仅设置数量指标，未设置与该项目相关的质量、时效指标；效益指标中社会效益指标的指标名称过长，指标值与指标名称不匹配；满意度指标的度量单位与指标不匹配；数量指标中指标值任务数“400”与实际值“86”不符。

六、建议

（一）加强项目后期运营维护、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

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建议根据项目具体实施计划和内容，制定相关项目管理制度，针对项目进度管理，施工过程控制等方面的内容进行规范，加强项目建设管理。

建立健全项目管护制度。因后期维护质量能够对项目的整体质量水平进行直观的反映，所以在开展项目的过程中应该注意后期管理重要性，故建议各级高度重视项目后期管护，可成立专门的管护小组，探索建立2021年违法用地集中整治攻坚行动及农村乱占耕地建房后续管护长效机制，对项目直接实行

管理与维护，同时，建立跟踪问效制度，重视运行管理考核，并积极探索加强后期维护的措施，提高项目的使用年限。

（二）加强政策宣传力度

加大政策宣传活动力度，通过悬挂横幅、张贴宣传画册、出动宣传车、播放电子度，力求实效。在社区、人流量大的公共场所集中显示屏、向群众发放宣传资料等多种形式广泛宣传。进一步提高辖区群众对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专项整治有关政策措施的知晓率，争取广大群众的理解与支持。

（三）加强绩效目标基础管理工作

一是建立完善的绩效目标审核机制。每年预算申报前按照财政预算编制要求对制定的绩效目标进行审核，对于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及时修改、完善，并将绩效目标作为部门项目遴选排序、安排部门预算申报资金的重要依据。

二是提高绩效目标编制人员水平。对编制绩效目标的人员进行培训，明确编制绩效目标审核的要求，并提供绩效目标编制模板，加深编制人员对绩效目标的理解，掌握编制方法，规范填写绩效目标、绩效指标、指标值、度量单位、指标类型等，切实提高绩效目标编制水平。

七、其它需说明的情况

无。

- 附件： 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2. 资金使用情况表
3. 调查问卷结果汇总表
4.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采纳情况表（部门）

附件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项目名称：2021年违法用地集中整治攻坚行动及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专项资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决策 (15分)	项目设立 (5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得0.6分； ②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得0.6分； ③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得0.6分； 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得0.6分； ⑤项目不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得0.6分。 上述评价内容每符合一项得到该项对应分值。	3.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得1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得0.5分；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决策环节，如：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得0.5分。 上述评价内容每符合一项得到该项对应分值。	2.00	
	绩效目标 (5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得0.2分，否则不得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密切相关，得0.6分，否则不得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得0.6分，否则不得分； ④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得0.6分，否则不得分。	1.40	绩效目标不完整，产出和效益未全面体现。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精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①已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②绩效指标已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③指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1分，否则不得分。	1.00	绩效目标未细化、绩效指标不完整，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不完整，产出指标仅设置数量指标，未设置与该项目相关的质量、时效指标；效益指标中社会效益指标的指标名称过长，指标值与指标名称不匹配；满意度指标的度量单位与指标不匹配；数量指标中指标值任务数“400”与实际值“86”不符。
	资金投入 (5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得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得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得0.5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得0.5分。	3.00	
		资金配置合理性	2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得1分，否则不得分。	2.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过程(20分)	资金管理(9分)	资金到位率	2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评价要点：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①资金到位率≥100%时，得3分； ②资金到位率<100%时，得分=资金到位率*3分，资金到位率低于60%时，不得分。	1.97	实际到位资金：787.64万元；预算资金：800万元； 资金到位率= (787.64/800) *100%=98.46%， 得分=98.46%*2分=1.82分。
		预算执行率	3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①预算执行率≥100%时，得3分； ②预算执行率<100%时，得分=预算执行率*3分。	3.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①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③资金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得1分，否则不得分； 若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该项指标得0分。	3.00	
		财务监控健全性	1	项目主管部门是否为保障资金安全、规范运行采取了必要的监督检查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主管部门对资金运行的监督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②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全面，是否对资金的支出、管理、监督都有明确规定。	①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得0.5分，否则不得分； ②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全面，对资金的支出、管理、监督都有明确规定，得0.5分，否则不得分。	1.00	
	组织实施(11分)	管理制度建立	3	反映管理制度的制定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管理制度； ②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管理制度，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②项目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2分，否则不得分。	0.00	仅制定了《云南省昆明空港经济区违法用地攻坚整治行动实施方案》（云空港办通〔2020〕138号）、《空港经济区2016年度至2018年度土地卫片执法检查好2016年例行督察挂账问题查处整改攻坚工作方案》（云空港办通〔2019〕78号），未制定项目管理制度。
		监督检查	3	反映项目主管单位对项目的监督检查情况。	评价要点： 是否按照实施方案的要求定期开展监督检查，督促落实，解决区域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①按照规定定期开展检查（形成检查考核记录表）得3分，缺少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②问题及时处理，得1分，否则不得分。	3.00	
		绩效管理	2	反映项目主管部门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主管部门是否开展绩效自评； ②是否开展年度绩效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付费。	①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②开展年度绩效考核，得1分；并根据考核结果付费，得1分，否则不得分。	2.00	
		采购规范性	2	项目是否程序采购方式合规性、采购流程规范性	评价要点： ①采购方式是否符合国家、本市的相关要求； ②采购流程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①采购方式符合国家、本市的相关要求，得分0.5分； ②采购流程是否符合相关规定，得0.5分。	2.00	
		台账资料完整性	1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指定专人对项目相关资料进行收集、分类、整理、归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建设档案管理的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指定专人负责项目档案专门管理； ②项目档案资料、工作台帐完整、齐全、规范。	①指定专人负责项目档案管理，得0.5分，否则不得分； ②项目档案资料、工作台帐完整、齐全、规范，得0.5分，否则不得分。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产出 (35分)	产出数量 (20分)	图斑核查完成情况	5	反映是否按照计划完成违法用地集中整治攻坚行动及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工作。	评价要点: 完成86个图斑进行调查、核实、处置工作。 完成率=(实际完成情况/计划完成情况)*100%。	得分=完成率*5分，完成率<60%，不得分。	4.88	已完成整改84个，完成率=84/86*100%=97.67%，得分=97.67%*5分=4.88分
		立案查处情况	5	反映是否按照计划完成立案查处工作。	评价要点: 完成55个宗违法用地查处。 完成率=(实际完成情况/计划完成情况)*100%。	得分=完成率*5分，完成率<60%，不得分。	5.00	
		违法用地测绘完成率	8	反映是否按照合同要求完成违法用地测绘工作。	评价要点: 是否完成8个违法用地测绘工作。 违法用地: ①临空产业园道路、②代汉江停车场、③吴建辉停车场、④德天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⑤志浩混凝土、⑥杉松园弃土场地块一(一期)、⑦杉松园弃土场地块二(一期)、⑧胡德宝非法采矿案	按合同要求完成一项违法用地测绘,得0.5分,共计4分;否则,未完成一项,扣0.5分,扣完为止。	8.00	
		卫片工作图制作完成率	2	反映是否按照合同要求完成卫片工作图制作工作。	评价要点: 是否按合同要求完成第一、第二季度卫片工作图制作工作。	按合同要求完成一项违法用地测绘,得1分,共计2分;否则,未完成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2.00	
	产出质量 (10分)	成果质量情况	5	反映成果质量情况。	评价要点: 成果内容是否具有①针对性、②科学性、③逻辑性、④数据准确性、⑤内容真实性。	成果内容符合评价要点,得0.2分,满分1分,即每个评估报告满分为1分,共计10分,若各报告一点不符,则扣该报告0.2分,扣完为止。	5.00	
		结案率	5	反映违法用地查处情况。	评价要点: 结案率=(实际查处案件数/计划查处案件)*100% 查处案件55宗。	得分=结案率*得分,结案率<60%,不得分。	3.80	现已结案38宗,结案率=38/50*100%=76%,得分=76%*5分=3.8分。
	产出时效 (5分)	违法用地测绘完成及时率	4	反映是否按照合同要求时限完成违法用地测绘。	评价要点: 全部成果确保在甲方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提供与本合同工作有关的全部完整的资料后3日内完成,特殊情况双方协商,予以顺延。	按计划时限完成一项测绘工作,得0.5分;否则,未完成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4.00	
		违法用地测绘完成及时率	1	反映是否按照合同要求时限完成卫片工作图制作工作。	评价要点: 合同签订后10日历天内完成。	按计划时限完成一项制作工作,得0.5分;否则,未完成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1.00	
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20分)	违法违规整治力度提高情况	5	用于反映项目实施后,违法违规整治力度提高情况。	评价要点: 考核项目实施后,违法违规监管力度提高情况。通过问卷调查进行评分。	①提高情况满意度≥90%,得5分; ②90%>提高情况满意度≥60%,得分=提高情况满意度*5分; ③提高情况满意度<60%,得0分。	4.42	共发放26份问卷,23份满意度问卷,满意度=23/26*100%=88.46%,得分=88.46%*5分=4.42分。
		政策知晓度	5	反映社会公众对违法用地集中整治攻坚行动及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政策的知晓情况。	评价要点: 通过项目实施,社会公众对违法用地集中整治攻坚行动及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政策的知晓情况,通过问卷调查进行评分。	①知晓度≥90%,得4分; ②90%>知晓度≥60%,得分=知晓率*4分; ③知晓度<60%,得0分。	3.46	共发放26份问卷,知晓问卷20份,知晓度=18/26*100%=69.23%,得分=69.23%*4分=3.46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效益(30分)	社会效益(20分)	遏制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情况	5	反映通过项目的实施，是否有效遏制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情况问题。	评价要点： 通过项目实施，是否有效遏制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情况问题，通过问卷调查进行评分。	①遏制情况满意度 $\geqslant 90\%$ ，得5分； ② $90\% > \text{遏制情况满意度} \geqslant 60\%$ ，得分=满意度*5分； ③满意度遏制情况 $< 60\%$ ，得0分。	5.00	共发放26份问卷，知晓问卷24份，知晓度 $=24/26*100\% = 92.31\%$ 。
		改善人居环境	5	反映通过项目的实施，是否有效改善人居环境。	评价要点： 通过项目实施，是否有效改善人居环境，通过问卷调查进行评分。	①满意度 $\geqslant 90\%$ ，得4分； ② $90\% > \text{满意度} \geqslant 60\%$ ，得分=满意度*5分； ③满意度 $< 60\%$ ，得0分。	4.81	共发放26份问卷，满意25份，知晓度 $=25/26*100\% = 96.15\%$ ，得分=96.15%*5分=4.81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3分)	项目效益持续性	3	反映项目的持续性，是否制定长效机制，发挥项目应有效益。	评价要点： 是否制定长效机制，发挥项目应有效益。	①建立“违法用地集中整治攻坚行动及农村乱占耕地建房”后续管理维护机制，得2分；否则，不得分。 ②机制内容完善、合法、合规，得1分，否则不得分。	0.00	
	满意度(7分)	社会公众满意度	7	反映受益群众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	评价要点： 社会公众对该项目的满意度。	①满意度 $\geqslant 90\%$ ，7分； ② $90\% > \text{满意度} \geqslant 60\%$ ，得分=满意度*7分； ④满意度 $< 60\%$ ，得0分。	7.00	
合计		100					87.74	

附件2

资金使用情况表

项目名称：2021年违法用地集中整治攻坚行动及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专项资金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资金使用单 位	计划到位资金	实际到位资 金	使用资金金 额	未使用资金 金额	未使用资金 留存情况	资金使用主要方向	违规使用 资金金额	违规使用资 金的具体情 况
1	云南省昆明 空港经济区 国土资源局	800.00	787.64	787.64	0.00		①图斑拆除费用； ②非法、违法占地案耕地破坏鉴定技术服务费； ③违法用地测绘费； ④水聚源耕地恢复工程监理费、结算审计费； ⑤违法用地分布图图件制作费； ⑥土地卫片图件制作费。		

附件3

**2021年违法用地集中整治攻坚行动及农村乱
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专项资金项目
调查问卷结果汇总表**

问卷类型		受益对象	
		份数	占比
有效问卷	满意问卷	26	100.00%
	不满意问卷	0	0.00%
	合计	26	100.00%
满意度		100.00%	

附件4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采纳情况表（部门）

填表时间：2022年10月17日

报告名称	《云南省昆明空港经济区国土资源局2021年违法用地集中整治攻坚行动及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专项资金项目整体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		
预算部门	云南省昆明空港经济区国土局	中介机构	云南云岭天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部门意见		中介机构采纳意见	
无意见。			